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规范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提高财务工作效率，保障子公司生产经营、扩大生产能力，2018年度拟为全资子公司金大地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大地化肥”）、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金正大”）、金正大诺泰尔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正大诺泰尔”）、Kingenta (Ho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金正大”）、Kingenta Asia Pacific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金正大”）、Ekompany International B.V.（以下简称“荷兰易康姆”）及控股子公司 Kingenta Investco GmbH（以下简称“德国金正大”）、临沂金丰公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沂金丰公社”）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6.9 亿人民币、2.65 亿欧元（或等值外币）和 1.6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法人账户透支、供应链融资、现金池等业务。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或亿欧元或亿美元

序号	被担保控股子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申请融资银行名称	最高担保额度	合计最高担保额度
1	金大地化肥	1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	2	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	
2	菏泽金正大	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牡丹支行	3.5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	3.5	

序号	被担保控股子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申请融资银行名称	最高担保额度	合计最高担保额度
2	菏泽金正大	1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	3	
3	金正大诺泰尔	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	4	1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	1.5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	2	
4	香港金正大	100%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EUR 0.8	EUR 2.0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	EUR 1.2	
5	新加坡金正大	100%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	USD 0.3	USD 0.3
6	荷兰易康姆	100%	荷兰合作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EUR 0.15	EUR 0.15
7	临沂金丰公社	公司间接持股43.74%，由公司实际控制，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际金融公司	USD 1.3	USD 1.3
8	德国金正大	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34.74%，由公司实际控制，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沭支行	7.4	7.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兰克福分行	EUR 0.5	EUR 0.5
合计			36.9 亿元人民币， 2.65 亿欧元， 1.6 亿美元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金大地化肥

- 1、公司名称：金大地化肥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临沭县城兴大西街(沂蒙创业园)
- 3、法定代表人：高义武

4、注册资本：陆仟零陆拾捌万元

5、经营范围：复合肥、复混肥、缓释肥、控释肥、有机肥、微肥(水溶性肥料、叶面肥)生产销售；硝酸钙、硝酸镁、硝酸钠、硝酸钾、硼酸、氢氧化钾、氢氧化钠的销售,各类农用肥料、原材料、农用机械的销售,农药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再分装的袋包装种子的销售。

6、与本公司关系：金大地化肥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年度，金大地化肥实现营业收入161,955.08万元，实现净利润681.74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78,984.04万元，净资产5,316.11万元，负债73,667.93万元，资产负债率93.27%。(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二) 菏泽金正大

1、公司名称：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菏泽市长江东路

3、法定代表人：徐恒军

4、注册资本：壹拾亿元

5、经营范围：复混肥、复合肥、掺混肥料，缓释肥料、控释肥料、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合肥料、水溶性肥料、微生物肥料的生产及销售；硝酸(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黄腐酸钾肥料、中量元素水溶肥的生产销售；农用肥料、土壤调理剂及农机器械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系：菏泽金正大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年度，菏泽金正大实现营业收入226,860.24万元，实现净利润14,433.31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376,542.01万元，净资产323,686.5万元，负债52,855.51万元，资产负债率14.04%。(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三) 金正大诺泰尔

1、公司名称：金正大诺泰尔化学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贵州省瓮安工业园区

3、法定代表人：颜明霄

4、注册资本：贰拾贰亿叁仟万元

5、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氯化铵、硫酸钾、磷酸二氢钾、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掺混肥料、缓释肥料、控释肥料、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水溶性肥料、微生物肥料、磷肥、碱性肥料、土壤调理剂、复合冲施肥、氯化钾铵、硫酸钾铵的生产销售；氟化盐、碘、石膏、石膏纤维、模具石膏、白碳黑、水泥、水泥熟料、水泥添加剂的生产销售；盐酸、硫酸、硝酸、磷酸的生产销售；磷精矿的生产销售；磷矿石销售；各类农用肥料、原料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严禁经营））。

6、与本公司关系：金正大诺泰尔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 年度，金正大诺泰尔实现营业收入 173,239.37 万元，实现净利润-12,732.84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61,376.99 万元，净资产 199,412.31 万元，负债 161,964.68 万元，资产负债率 44.82%。（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四）香港金正大

1、公司名称：Kingenta (Ho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2、注册资本：500 万美元

3、注册地址：RM 1402-03, 14/F CONNAUGHT COMM BLDG 185 WANCHAI RD HONG KONG

4、注册日期：2014 年 6 月 24 日

5、注册证书编号：2112314

6、商业登记证号：63498915-000-06-17-3

7、经营范围：投资、贸易、技术研发与咨询

8、与本公司的关系：香港金正大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 年度，香港金正大实现营业收入 4,117.13 万元，实现净利润-3,314.49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4,481.99 万元，净资产 10,523.71 万元，负债 33,958.29 万元，资产负债率 76.34%。（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五）新加坡金正大

- 1、公司名称：Kingenta Asia Pacific Pte Ltd
- 2、注册资本：100 万新加坡元
- 3、注册地址：12F Straits Trading Building 9 Battery Road, Singapore 049910
- 4、注册日期：2015 年 9 月 24 日
- 5、经营范围：转口贸易、税务筹划、资金结算中心
- 6、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金正大持有新加坡金正大 100%的股权。

2017 年度，新加坡金正大实现营业收入 1,475.95 万元，实现净利润-150.38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63.81 万元，净资产 229.45 万元，负债 34.37 万元，资产负债率 13.03%。（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六）荷兰易康姆

- 1、公司名称：Ekompany International B.V.
- 2、注册地址：Verloren van Themaatweg 2A, 6121RG Born, The Nether Lands
- 3、法定代表人：翟际栋
- 4、成立时间：2016 年 1 月 26 日
- 5、注册资本：100 欧元
- 6、经营范围：肥料及基本化学用品的生产与销售
- 7、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金正大持有荷兰易康姆 100%的股权。

2017 年度，荷兰易康姆实现营业收入 1,591.64 万元，实现净利润-2,595.3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7,748.14 万元，净资产 305.45 万元，负债 7,442.69 万元，资产负债率 96.06%。（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七）临沂金丰公社

- 1、公司名称：临沂金丰公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兴大西街 19 号
- 3、法定代表人：李计国
- 4、注册资本：贰拾捌亿元

5、经营范围：农业机械服务、灌溉服务；农业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推广服务；农副产品、农产品初加工服务；肥料、农药（不含化学危险品）、不再分装的袋包装种子、农地膜、灌溉设备、农林机械设备、农具的销售；城市园艺、家庭园艺产品的销售和服务；农业应用的软件的开发与集成服务；以自有资金对有关农业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6、与本公司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控股子公司金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43.74%的股权，金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持有临沂金丰公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临沂金丰公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017年度，临沂金丰公社实现营业收入14,901.77万元，实现净利润-130.55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284,320.49万元，净资产279,869.45万元，负债4,451.05万元，资产负债率1.57%。（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八）德国金正大

- 1、公司名称：Kingenta Investco GmbH
- 2、注册地址：Gildenstrasse 36, 48157 Münster, Germany
- 3、董事：翟际栋，Stephan Engster, 张帆
- 4、注册号码：HRB 16667
- 5、注册资本：25,000 欧元
- 6、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服务、集团共享服务。

7、与本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控股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正大投资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34.74%的股权，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正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德国金正大100%的股权，德国金正大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017年度，德国金正大实现营业收入227,493.81万元，实现净利润6,442.02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254,317.08万元，净资产79,933.77万元，负债173,878.12万元，资产负债率68.37%。（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三、担保具体事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2、合计最高担保额度：36.9亿元人民币、2.65亿欧元和1.6亿美元。

四、累计担保数量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担保额度为 26.3 亿元人民币、5.048 亿欧元和 1.8 亿美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160,649.43 万元（美元、欧元汇率按 2017 年 12 月 29 日央行公布的中间汇率计算，以下同）。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 2017 年期末经审计的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17%（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 17.07%（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额度为 26.3 亿元人民币、5.048 亿欧元和 1.8 亿美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160,649.43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 2017 年期末经审计的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17%（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 17.07%（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且所有未到期担保的担保对象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相关责任风险。

本次担保获得批准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 36.9 亿元人民币、2.95 亿欧元和 2.1 亿美元，占 2017 年期末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44%（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 78.24%（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总金额为 36.90 亿元人民币、2.95 亿欧元和 2.1 亿美元，占 2017 年期末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44%（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 78.24%（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此次对外担保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筹措资金、拓展市场、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控股子公司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并直接分享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同时公司内审部门将定期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专项审计，可使上述事项得到有效监控。此前，由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都能如期偿还，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此次为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根据各控股子公司业务实际资金需要,对其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担保项下的融资用途适当,被担保对象的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上述担保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

七、其他事项

上述担保额度为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的授权,若发生超过该额度的担保,公司将召开新的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信息的披露程序。

鉴于上述业务审批时间的不确定性,为加快上述业务的进度,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万连步先生签署上述为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七日